

粉末信襲特首一哥保安局

料出自同一人 重案組追緝狂徒

黑暴分子陰魂不散，繼有狂徒去年頻密向警察總部、警務處處長鄧炳強及特首辦寄粉末恐嚇信及包裹後，行政長官林鄭月娥、保安局局長李家超及警隊「一哥」鄧炳強昨日先後收到粉末信件。警方爆炸品處理課人員檢查後，證實粉末是濕水麵粉，而三封信相信出自同一人之手。信中內容雖文理不通及無提具體訴求，但由於收信人均為特區政府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（國安委）的主要成員，警方不排除寄信人有威嚇意圖，現由重案組追緝狂徒。



■一封寄給警務處處長鄧炳強的信件內含粉末。



■特首林鄭月娥



■保安局局長李家超

昨日上午10時許，灣仔警察總部一名文職人員在接收信件時，發現一封信的封面寫着「警察總部警務署（處）鄧炳強署（處）長」，經保安偵測儀器檢示發現內有粉末，職員於是通知爆炸品處理課人員到場檢驗，及後證實信封內藏有一頁紙，上面寫有一些中文字，但內容文理不通，看不出有明顯訴求或恐嚇成分。紙張仍有少許濕，相信是麵粉溶於水中並沾上信紙，粉末沒有危險成分。

昨午近4時，金鐘政府總部亦收到兩封信件，分別寄給特首林鄭月娥及保安局局長李家超，職員在拆信時發現內有白色粉末，於是通知警方派爆炸品處理課人員

到場處理，證實兩封信的內容及內載濕水麵粉，與寄給鄧炳強的完全相同，兩宗案件由中區重案組接手調查。

均為國安委成員 帶威嚇意味

由於3名收信人均是國安委成員，其中林鄭月娥擔任主席，李家超和鄧炳強也是保安及執法部門的首長，警方認為寄信人是有針對性，其中有威嚇意味，不排除有所圖謀。

警察總部於去年4月在短短17日內，曾四度接獲粉末恐嚇信及內藏爆炸裝置的包裹，收件人指明為警務處處長鄧炳強。去年4月20日，警察總部職員在檢查寄給鄧

炳強的包裹時，包裹一度冒煙，爆炸品處理課證實是一個內藏爆炸裝置的土製炸彈，該裝置是國際恐怖分子廣泛使用，可針對收信人在一至兩呎範圍內造成傷害。

去年4月23日，狂徒向警察總部寄出炸彈恐嚇信，聲言在全港各處放置大量炸彈「炸警」，警方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於7月30日在長沙灣以涉嫌「發送威脅殺人信件」及「串謀發送威脅殺人信件」，拘捕一名16歲中五男生及其父母，行動中搜出一批黑暴文宣材料等證物。去年8月17日，行政長官辦公室也收到粉末信，經爆炸品處理課人員檢查後，相信粉末並無危險成分。

傑斯保釋被拒



■官以有潛逃風險為由，拒絕「傑斯」保釋。資料圖片

官指與台組織關係密切

「播獨」網台主持「傑斯」尹耀昇被香港警方國安處拘捕後，先後涉嫌干犯4項煽動罪及洗黑錢罪被還押，於今年3月向高等法院申請保釋被拒。國安法指定高院法官杜麗冰昨頒判詞解釋裁決理由。

杜官引述控方的控罪，指尹耀昇發起眾籌資助棄保潛逃台灣的逃犯，並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也繼續搞眾籌，加上傑斯與台灣組織「台灣基督長老教會」及「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」關係密切；在去年中頒布香港國家安全法後，仍聲稱其籌款目的是要用來推翻中國共產黨，並重複地要求外國制裁中方官員。杜官認為控罪嚴重，表面證據充分，不相信假若尹耀昇保釋後會停止做出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，加上潛逃的誘因極高，故拒絕其保釋申請。



■大批黑衣暴徒於中環及蘭桂坊附近聚集。資料圖片

刑毀區員橫額 黃漫畫家准保釋

被網民批評在修例風波中「挺暴撐黃」的本地漫畫家孫威軍，今年4月1日涉嫌在青衣損壞5張屬於民建聯區議員盧婉婷的橫額時被捕，被控一項刑事損壞罪，他昨在西九龍裁判法院應訊，暫時毋須答辯。法庭應辯方要

求，將案押後至7月8日再訊，期間獲准保釋。

被告孫威軍，51歲，面對的一項刑事損壞罪指他於2021年4月1日，在青衣寮肚路6號聖公會何澤芸小學附近，無合法辯解而損壞屬於區議員盧婉婷的5張橫

額，意圖損壞該財產或罔顧該財產是否會被損壞。有關物品價值300元。

在前年爆發的修例風波，孫威軍被揭發多次在facebook上發布支持暴徒的言論和圖片，包括針對前年7月在葵涌警署外力抗暴徒的光頭警長（劉sir），發表侮辱性的帖文，被網民批評他「在內地撈錢卻挺暴徒」。

攬炒派不反省便消亡

馮煒光

攬炒派自中央打出「國安法和完善選舉制度的組合拳」後，輸得一敗塗地，全軍盡墨，而且沒人同情。香港依舊車水馬龍，市民關心「疫情何時過去多於攬炒派誰被判刑」。近日「一哥」表示擬對《民間人權陣線》執法，社會上水不揚波，市民沒有因為民陣可能被依法取締而有反彈。攬炒派今鋪真的輸個清光。林沛理撰文詰問攬炒派有沒有反省「如何失去香港？」；從攬炒派的公開言論看，他們沒有，仍然在諉過於中共。



星光雲影

林文說：「它（攬炒派）得到選民支持，但多年來做過什麼事情減少社會

的二元對立，又何時放棄過將中國共產黨妖魔化？」「最致命的是讓鼓吹香港獨立和街頭抗爭的激進派脅持。縱火者一旦當家作主，香港自然引火焚身。」這令筆者想起2015年初，時任特首梁振英發表《施政報告》，並在最後付印時加上「反對港獨」的段落。梁生當時呼籲攬炒派要做學生工作，不要讓學生誤入「港獨」歧途。

但攬炒派一向驕縱。他們刻意曲解梁生的呼籲，說香港本無港獨，是梁生煞有介事提出才會引起大家注意，並污蔑梁生為「X獨之父」。這完全是耍無賴，不肯就事論事，實質上是縱容「港獨」。這便種下了2019年「港獨」主

導整個事件的禍根。攬炒派可以在文宣上嘴硬；但「港獨」是分裂國家，中央政府豈會等閒視之，於是中央真的來硬的，一眾攬炒派便落得今天的下場。

如今攬炒派仍然不肯面對現實，不肯反省。劉慧卿等極度自私、極度短視的小政客還在叫囂「不要參選」。攬炒派若仍然由這些「站着說話不腰痛」的人來主導，仍怯於卿姐的「聲大夾無準」，真的不參選，只會落得消亡的下場。

歷史潮流，浩浩蕩蕩，順之者昌，逆之者亡。不作深切反省，不願做「忠誠的反對派」，那倒不如早點「摺埋個黨」，做塘邊鴛鴦了。

夥百人蘭桂坊集結 科大女生還押

攬炒黑暴前年萬聖節在中環蘭桂坊發起非法集結反對《禁蒙面法》，當時19歲的香港科技大學女生余樂謠，被控當年11月1日在中環雲咸街與擺花街交界犯案，涉參與非法集結及在身處非法集結時使用蒙面物品兩罪，案件昨在東區裁判法院審訊。裁判官王證瑜裁定她非法集結罪成，須還押至本月27日判刑，期間索取更生中心、教導所及背景報告。

裁判官王證瑜昨指出，被告當日與逾100人聚集一起，必然有共同目的，遂引述上訴庭早前就「7·28上環暴動案」裁定「共同犯罪原則」適用於非法集結案的裁決，認為被告與現場的人有一致行動及共同犯罪目的，裁定她非法集結罪成，另一項使用蒙面物品罪則由於她患有鼻敏感、須長時間佩戴口罩而脫罪。